

臺中市政府結合社會資源別世安息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依據臺中市政府結合社會資源創造員工福利實施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全方位關懷員工，協助公教同仁及其配偶、直系血親面對親人往生辦理喪葬事宜，以撫慰公教人員之情緒，增進公教員工對機關學校之情感，以凝聚向心力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

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現職公教員工及其配偶、直系血親（含配偶直系血親）。

肆、實施目標：

- 一、提供臨終關懷、禮俗、用品及應注意準備事項諮詢服務，協助員工辦理親人過世或員工眷屬辦理員工本人喪葬事宜，以確實關懷員工生活。
- 二、肯定公教員工終身奉獻，本市公教員工減免殯葬收費，降低經濟負擔，實質照護員工福利。
- 三、針對喪親員工（眷屬）提供悲傷輔導，協助公教員工能在短時間內回復平靜的生活，使其能專心致力於公務，勇於任事，達成組織目標。
- 四、提供相關法律、遺產稅等事項諮詢服務，使員工在喪親後生活上獲得協助，以安定其生活，提昇工作效能。

伍、具體措施：

一、設立員工「公教員工別世安息服務」單一窗口：

為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之現職公教員工及其配偶、直系血親，於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所設置「公教員工別世安息服務」單一窗口，接受員工個案申請，提供轉介協助。

二、實施策略：

（一）減免殯葬收費：

為肯定本市公教員工終身奉獻，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教員工本人及其配偶、直系血親（含配偶直系血親）往生，不限設籍本市或外縣市，由各機關學校人事單位視同仁個案狀況，專案報府核准後，使用本市生命禮儀管理所殯儀館及火化場之各項殯葬設施，得依臺中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第10條第1項第4款規定辦理，實質照護員工福利。。

(二) 舉行聯合奠祭：

為協助員工辦理喪葬事宜，節約喪葬費用，並解決喪家於路旁搭設祭典式場，影響交通，擾亂居家安寧，每月擇黃道吉日二次舉辦聯合奠祭，由本府提供各項免費優待。

(三) 針對喪親員工（眷屬）提供悲傷輔導：

- 1、與有關醫療資源，如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及衛生署立臺中醫院，建立諮商晤談服務作業機制，供同仁運用。
- 2、與救國團張老師及生命線建立相關網絡，轉知同仁妥為運用。
- 3、轉介神職人員（神父、牧師、法師等）、社工人員及親友等社會支援網絡，針對喪親員工（眷屬）提供悲傷輔導，協助公教員工能專心致力於公務，勇於任事。

(四) 結合本府地方稅務局及本府法制局之免費「法律扶助」，針對喪親員工（眷屬）提供法律、遺產稅等事項諮詢服務。

陸、獎勵：推動本計畫各項措施著有績效之人員，得酌予獎勵或列入年終考績之重要參據。